



丹麦文学简介

前 言

丹麦作为一个独立的国家，她那优秀的文学艺术传统如同她悠久的历史一样源远流长。同其它国家一样，丹麦文学是丹麦文化遗产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虽然丹麦文学不能同欧洲总的历史背景割裂开来，但它始终密切地反映着丹麦——一个具有政治、社会和语言实体的国家——长期存在的特殊环境和天然的特性。有史以来丹麦文学之花绚丽多彩，它为现代丹麦文学的繁荣时期提供了坚实的根基。由于工业化、科学和技术进入现代社会而产生的巨大变化使丹麦文学深受影响。诗歌、散文、小说以及短小精悍的文学故事，自上个世纪以来，都明显地反映了丹麦的社会与人生。也正是这种独特的社会与人生使得当今的丹麦文学更加典型化了。

我希望《丹麦文学简介》一书所介绍的丹麦文学简史能够填补在这方面早已存在的空白。换句话说，该书的出版将使中国读者要求广泛了解丹麦及其文化的愿望成为现实。我也希望该书所介绍的丹麦诗人和作家的生平及有关资料能够引导中国读者以更加浓厚的兴趣阅读他们的名著。这也是为什么在该

书的最后部分编入了一个世纪以来在中国翻译出版的丹麦文学作品的目录。其中相当一部分作品是传世佳作。从安徒生的童话到布兰代斯的文学批评，从尼克索创作的反映社会现实的长篇小说到卡伦·布利克森撰写的现代神话故事。

现在，《丹麦文学简介》一书已在中国出版，对此我感到非常满意。同时，我要对高级翻译郭德华先生独立地完成了这本书的研究与编译工作予以肯定，并表示感谢。我还要对丹麦宝隆洋行驻北京办事处及其总经理倪又新先生为该书的印制所提供的印刷渠道和慷慨赞助致以热诚的谢意。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图书资料室提供了近一个世纪以来丹麦文学作品在中国翻译出版的基本情况，中国人民文学出版社的任吉生女士和张柏年先生在该书的编辑与设计过程中给予了热情的帮助，在此，我也向他们表示感谢。

丹麦驻华大使

阿纳·贝林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于北京

目 录

一九四五年之前的丹麦文学	1
附：丹麦文学家简介	21
一九四五年之后的丹麦文学	55
附：丹麦作家简介	79
丹麦文学在中国	101
中国翻译的丹麦文学作品目录	101
有关丹麦作家及其作品的评论文章目录	119

一九四五年之前的丹麦文学

鲁纳铭文和语言大师萨克索

一切古代文化都是通过铭文的记载告诉我们的。丹麦的文学始于公元100—400年刻在武器、家用器皿和金银首饰上的珍奇铭文。三世纪时，书写艺术通过日德兰南部边界传到丹麦。在日德兰南部发现了一对大约在公元400—500年制造的黄金觥，在其中的一个金觥上可以读出一句清晰完整的句子：“我，莱格斯特·霍尔特之子制成此觥”。(EK hlewagastir holtjar horna tawido)请注意，铭文中三个词押了头韵h，还有几个词以共鸣元音结尾。当时的语言具有这些特征，是很突出的事。不难想象，这个时期的诗歌是供人朗读的。1802年，这对黄金觥在皇家艺术品收藏馆被盗，并被熔化了。然而，这一意外的损失却激发了丹麦浪漫主义派文学大师、年轻的亚当·厄伦施莱格写了一首光辉的诗篇，从而减轻了原有的损失。他的这些诗都是用起源于

丹麦岛屿的老式富塔克字母，即鲁纳字母写成的。

大约在公元 800 年，丹麦人把镌刻鲁纳文从金刻转变为石刻。与此同时，还发生了以二十四个鲁纳字母减为十六个符号的简化过程。在海盗时代的早期，男人和女人的名字都是用新富塔克字母，或条顿人从二世纪就开始用的鲁纳字母，以数百种的铭文镌刻在石碑上以示追念。丹麦人仍一直保存那块宣布国家统一和基督教为国教的石碑，看起来几乎不可思议。公元 985 年，青齿王哈拉尔在日德兰中部的耶林市附近为纪念他的父亲戈姆，母亲蒂拉，同时也为宣扬他自己的名声而竖立了一座石碑：国王哈拉尔下令立此碑以纪念其父戈姆和其母蒂拉。哈拉王已征服整个丹麦和挪威，并使丹麦人成为基督教徒。石碑的一面刻有头围一道光环的基督像，另一面刻有象征异教信仰的狮子。这块标志着丹麦古老文明的艺术珍品成了丹麦民族诞生和接受洗礼的证明。因此，这个纪念碑的历史意义，不仅在于它确定了哈拉尔王使基督教成为国教的这一事实，而且证明了两种文化的汇合。镌刻耶林石碑的艺术家无意中立下了一块纪念碑来宣告本地文化的结束和丹麦新文化时期的开始。他用那些使斯堪的纳维亚异教文化成就永存不朽的鲁纳符号，标志着基督教文化、犹太文化和罗马文化在北欧的决定性胜利。这也是传教

士的基督思想统治丹麦长达数百年的开端。可以肯定,如果有一种文学要在丹麦兴起的话,它将听从传教士的指引。

丹麦民族在哈拉尔国王的儿子斯韦蒙一世的统治时期变得日益强盛。哈拉尔王的孙子克努特大帝于1013年统治了英国,从1018年到1035年还统治过丹麦。在这期间修建了许多教堂和修道院。但是,动乱毕竟妨碍了宗教文化的发展。大约从1170年至1240年,丹麦的政治影响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在瓦尔德马大帝统治时期,他的天才组织者、能干的政治家阿布萨隆大主教,为了使年轻而觉醒的国家在学术界赢得声誉,便委托他的忠实的合作伙伴、著名的历史学家萨克索写了部丹麦史——不朽的文学巨著《丹麦人的功绩》。这部用拉丁语写成的著作除了叙述其它事件之外,也谈到了这个国家的伟大时代。萨克索用零散的民间故事和传说作为素材进行创作,他掌握的材料之丰富,搜集的故事之多,都是令人惊奇的。他把这些故事编成一部从丹麦形成一直讲到戈姆三世、涉及大约六十位传说中的丹麦国王的连续演义。萨克索奉命去写历史,这一事实告诉我们,当时的社会必定是由雄心勃勃的领导者统治着。这些统治者切望高贵的祖先所开创的光辉历史不致受到玷辱,并想为他们自己的怀古之情寻求支

持。作为当时统治者之一的阿布萨隆自己既是酋长又是大主教。在军事战役中，人们几乎把他看成为中世纪最杰出的英雄史诗——古法兰西的《罗兰之歌》中的特平大主教，或者被颂扬为《巴约挂毯》中的奥东大主教。在丹麦，语言大师萨克索使传说得以流传后世。他认为英雄传说是可靠的历史见证。大约与此同时，树立鲁纳铭文石碑的风俗也就停止了。

日德兰法律和中世纪民歌

丹麦法律是在完全独立于罗马法律的情况下制定的。1241年，当瓦尔德马大帝下令编著日德兰法律时，他用了一句头韵体的北欧谚语作为前言：“国土必须用法律的规定来确定。”在这种带中世纪风格的基督教会法律的激励之下，丹麦人至今还恪守下列一直被沿续下来的司法原则：

“除非每个人都能自觉地对自己拥有的财产感到满足，同时又让别人享有平等与公正，那时人们也许就不需要法律了。然而，没有一部法律在被遵守时象真理一样完美。但是，无论何时何地，当人们对真理发生怀疑时，法律将会寻求什么是真理。”

“倘若一个国家没有法律，他就会攫取他或许会有的一切。因此，必须为人们制定法律，从而使那些

富于正义感，热爱和平和无辜的人们享有安宁，迫使那些不讲正义的邪恶者遵守法律的规定。正是这个原因，人们就不敢使他们脑子里存在的邪念变为现实。”

“法律必须是神圣的、公正的和宽容的。法律必须符合习俗，适应国情，简洁明瞭。这样就能使所有的人都知道并理解法律讲了些什么。制定和编写法律绝不是为了任何个人的特殊私利，而应该符合所有生活在这个国家里的公民的需要。”

几年前，人们还藐视中世纪的历史与文化，但今天人们热衷于研究这个对丹麦十分重要的时代。一份极有价值的文化遗产就存在于古老丹麦的民歌和歌谣之中。它们是十二世纪伴随着圆舞和链舞从法国传到丹麦的。从十五世纪到十七世纪的记录和口头相传，人们发现数百种风格各异的古老民谣一直被保留到当今的时代。例如，在骑士民谣中，咏埃伯·斯卡梅尔松的故事诗是一首名作：据传当埃伯·斯卡梅尔松从皇家法院返家的途中，听说他的弟弟彼得欺骗了他的未婚妻，慌称埃伯已死在异乡，并在当天就同他的未婚妻结婚，他勃然大怒。急忙赶回家中：

此刻正在下露水，
潮气一阵紧一阵。

美貌新娘站起来，
移步洞房去就寝。

观礼众人随其后，
一直跟到房门边。
埃伯·斯卡梅尔松，
手擎火炬走在前。

他引新娘到门口，
新娘玉容生光辉。
“傲慢的阿泽卢丝，
为何盟誓全忘记？”

“我在往日发的誓，
已经许了你弟弟。
我将爱你象慈母，
直到最后一口气。”

于是，埃伯杀死了不贞的阿泽卢丝，并大声喊
叫：

“现在彼得你听着，
快去娶个死婆娘！
新娘痴心思念你，

现在躺卧在床上。”

故事急转直下，这样结束：

“彼得·斯卡梅尔松，
口出恶言气势汹：
让你好心得好报，
陪着新娘去睡觉！”

埃伯·斯卡梅尔松，
拔出剑来亮晃晃，
他把彼得亲兄弟，
一剑刺倒在地上。

绝大部分民谣都是谈的双双情侣及其急切的心愿，求婚者和新娘及悲剧性的命运。这类民谣有：《骄傲的西尼尔》、《骄傲的马格丽特》与《骄傲的埃尔塞莉勒》，还有《博齐尔复仇记》、《小妄复仇记》与《骄傲的埃琳复仇记》。关于尼尔斯·埃伯森 1340 年在日德兰杀死德国格特伯爵的民歌是最著名的咏史民歌。这首民歌经常被看作是过去丹麦人抵抗德国侵略的象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凯·蒙克借用它作为抗议德国占领的一部战时戏剧的名称。与丹麦骑士民歌相类似的，还有源出法国、十三世纪初流行于挪威和瑞典并在挪威国王哈康四世统治时期受到

重视的骑士文学。经过了一条曲折迂回的路线，骑士文学特别是亚瑟王传奇进入了丹麦。

丹麦的圣经与圣歌

到了十六世纪，一个新的学习运动和基督教新教派传到了丹麦。同时，在丹麦确立了人文主义的地位。人文主义来到丹麦时是同它在欧洲各地孕育出来的宗教改革携手同行的。而且人文主义者和宗教改革家都采用新的印刷术为他们服务。丹麦杰出的人文学家克里斯蒂安·彼得森于1514年在巴黎出版了拉丁文的丹麦编年史。这使得一位法国人文学家弗兰西斯·贝勒福雷把萨克索关于哈姆雷特的故事翻译成了法文，并成为他所收集的历史悲剧之一。在1559年，这位传说中的丹麦王子成了莎士比亚剧作中最出名的丹麦人。

在马丁·路德教的初期，一个首要的任务就是把《圣经》翻译成本国的文字。用本国语出版《圣经》，如同文艺复兴的思潮一样，在丹麦是比较后起的现象。它几乎是和宗教改革同时出现的。直到1514—1515年，在克里斯蒂安·彼得森的《时辰记》与《注释》里才出现了圣经部分章节的丹麦文译本。1529年，克里斯蒂安·彼得森出版了一部新约全书的译本，译自圣

经的拉丁文本。1531年又出版了赞美诗的译本。1550年出版的《克里斯蒂安三世钦定丹麦圣经》成了书面丹麦文的奠基石，同央格鲁·萨克逊世界里的国王詹姆士一世钦定《圣经》一样重要。到了十七世纪，丹麦有了一位杰出的圣经歌作家托马斯·金果（1630—1703）。他的祖父来自苏格兰，是为位于埃尔西诺的克隆伯格城堡编织挂毯的。也许莎士比亚见到过这个城堡。在金果的抒情诗里，我们同时看到了对莎士比亚文艺复兴时期追名逐利特征的担心和基督教徒对上帝的信仰：甘苦并存，祸福相依，吉难相随，阴阳交错。现世国土中的金子，已经被精美地铸造，只有上帝自己才能真正掌握幸福。金果的一首最为人们所爱的圣歌——《灵魂的合唱》（168），第二卷里的《别了，世界，再见》，就足以说明他具有通过对大众的联想来表现个性的才华。下面是这首诗的第一节的译文。它是哲理诗，而不是赞美诗。在把“空虚”同天国的幸福进行对比时，思想上是极为冷静的：

别了，世界，再见！
奴隶生活我早已感到厌倦。
我逃避长期压迫我的重负，
我要摆脱它们，
走上自由之路。

我感到厌倦，我只有轻蔑，
对那空虚的一切
对那空虚的一切。

《灵魂的合唱》第一卷主要是供私人祈祷用的，包括一周中每天的主歌。这部歌集作了精心的安排，每天早晚分别唱一首，还有一首终场时唱的赞美诗。《灵魂的合唱》的成功，使得金果成了负责修订丹麦官方的圣歌全书的显要人物。金果首先以教会圣歌集成名，但是最世俗的城市居民也了解金果的诗。金果在一长列丹麦诗人中，是第一个对当代的圣歌全书作出了重要贡献的人。

这种圣歌颂扬的道德，其生动的典范就是莉奥诺拉·克里斯蒂娜(1621—1690)。她是国王克斯蒂安四世美丽聪明的女儿。她同王国中职位最高的官员考菲兹·乌尔菲德伯爵结婚。后来，她的丈夫成了叛徒之后在国外流亡去世，她被幽禁在哥本哈根的城堡中长达二十二年之久(1663—85年)。有关她的故事《被监禁的莉奥诺拉·克里斯蒂娜伯爵夫人的痛苦回忆》于1869年出版，这是对她深受耻辱的情况下保持自由与无畏精神的伟大灵魂的绝妙写照。也表现了她在其悲惨的逆境之中以金果的精神谱写赞美圣歌的非凡才能。

喜剧与抒情诗

丹麦文学内容丰富,体裁广泛。在每一个新的时期都以其新的发展而增添新的价值。尤其是在十八世纪,著名的剧作家路德维格·霍尔堡和抒情诗人约纳斯·埃瓦尔给这个国家的文学史增添了永放光辉的篇章。当时在哥本哈根大学任教的路德维格·霍尔堡(1684—1754)从1722年开始为丹麦第一个国家剧院提供了一批既生动、严肃,又内容丰富的喜剧。在1722年出版的喜剧《山上的耶柏》,描写一位唱醉酒的农民被人剥削,并在粗俗的玩笑中被人愚弄,被人当羽毛球抛来抛去。但是,他那天生的智慧使得他能控制自己,并能同折磨他的人进行斗争。在《埃拉姆斯·蒙塔努斯》(1731)中,描述了一个从事艺术的单身青年如何堕落成一个无所事事、头脑僵化的小丑。《让·弗朗斯》(1722)辛辣地讽刺了一位启用法国式名字的丹麦人汉斯·弗兰德森,他凭白无故地用法语同人攀谈,还卑躬屈节地模仿巴黎人的怪嗜好。这部喜剧被先后译成德文和俄文,传到了法国迷们十分猖獗的俄国。《尼尔斯·克里姆地下之行》(1741)的出版使霍尔堡在欧洲赢得了广泛的成功。正如他在法国和英国的同事们所鼓吹的那样,极力

提倡宗教信仰般的忍耐。霍尔堡还用拉丁文写小说，以确保有相当广泛的读者。这些小说很快就被译成德文、法文、荷兰文、丹麦文和瑞典文。后来又被译成俄文和匈牙利文。现在仍然在世界范围内不断重版。

霍尔堡所描述的人与事令人欢快，并能引起读者感情上的共鸣。但他本人并不接受十七世纪末德国路得派教会的现代虔信派观念。因为这个教派喋喋不休地宣扬人之初性本恶，人们必须赎罪才能求得上帝的恩宠。这种强烈的基督徒精神在汉斯·阿道夫·布罗森大主教(1694—1764)的慷慨激昂的抒情诗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在经历宗教信仰危机的过程中，约翰内斯·埃瓦尔写下了题为《灵魂》的动人诗篇。他揭露了罪人的卑鄙与不幸，也讴歌了救世主拯救罪人的功德。这灵魂犹如一只小鹰直坠无底的深渊，但它仍旧恋慕着明亮的光源：你悄悄爬上了经受折磨的躯体，却遭到了寄生虫傲慢的拒绝。你欲振翅高飞，象传说中法国皇太子，向着太阳飞跃。

讽刺与幽默的民间故事

早在十九世纪，以亚当·厄伦施莱格(1779—1850)为首的浪漫主义派在丹麦取得了重大的突破。他在题为《金号》(1802)的诗中，把注意力转

向了注意丹麦古迹文物的风俗习惯。在他的题为《阿拉丁》(1805)的戏剧诗中,重新创作了“天方夜潭”式的民间故事。这一内容丰富的诗篇已有现代英文译本。诗中描述了一个应有尽有的幸运儿、无忧无虑的天子也不得不接受这样的现实:在那日趋没落的时刻,前景暗淡的思想家们,在危急之中艰难地寻求大量的财富。而天子却奇迹般轻而易举地发现了它们。然而,那位失去了神灯的人,现在象如获至宝一样得到了终生的幸福。

在十九世纪,富于戏剧性的引人注自的精神运动在丹麦蓬勃兴起。索伦·克尔恺郭尔(1813—55)点燃的精神之火至今仍照耀着全世界。对那些在毁灭与拯救面前负有责任心的人们来说,这是一种强烈的呼吁!尼古拉·弗雷泽里克·格伦特维(1783—1872)指明:生动而又口语化的语言是通向人类和基督社团的道路。他是丹麦高级学派的创始人。这个民间学派是为成年人创立的。经过他改写的长篇抒情诗《亚当》(1842—1849)由史蒂芬·克拉斯翻译成英文,最近纽约的特肯汉姆出版公司又重新出版发行。弗雷泽里克·帕卢丹·米勒(1809—1876)对那些为了迎合外部世界的社会进步而对真正的自我采取妥协态度的人持有非常严厉的看法。